

全州罐装液化气价为何“居高不下”

有居民认为是“行业垄断”造成 管理部门称将开展调查

“三江”液化气站4月15日的气价。

全州县罐装液化气大瓶价格110元至112元，相邻的兴安县只要95元，价格为何相差这么多？有群众投诉称，全州县两个液化气站实际上是同一个老板经营，行业被“垄断”导致价格居高不下。记者采访发现，一家气站的老板同时是另一家气站的消防安全管理人，他一个人还签收了桂林市城管委下发给两家气站的整改通知。两家液化气站是一个老板在经营吗？如何解决全州县罐装液化气居高不下的问题？连日来，记者采访了市县两级行业管理部门。

●调查走访：全州气价高于周边

4月14日，在兴安县新桂北液化气站，记者看到，这里12公斤大瓶的液化气价是95元。

4月15日上午，记者来到湖南省永州市零陵区珠山镇，这里与全州县黄沙河镇交界。珠山镇有一家名为零陵区杰豪液化气的公司，标价12公斤的大瓶液化气价为100元。该公司老板表示，全州人出示身份证的话，12公斤的大瓶液化气60元就可以了。该公司在322国道湖南与广西交界的于家设有配送点，可以代全州人充气。

记者随后来到黄沙河镇的全州县嘉鑫液化气站黄沙河镇配送点，12公斤大瓶的气价是113元，价格比湖南那边贵53元。

全州县现有“嘉鑫”和“三江”两家液化气站。4月15日，记者看到，“嘉鑫”液化气站的“今日气价”公示栏上，大瓶112元/12公斤，小瓶43元/4.5公斤。“三江”液化气站标价，12公斤大瓶的是110元。

记者了解到，全州县以前有3家液化气站，除“嘉鑫”和“三江”外，还有一家名为“栗木锡矿”的液化气站。2006年，“栗木锡矿”关闭。

多名全州居民向记者提到，“嘉鑫”和“三江”两家液化气站法人不同，但实际上是同一个老板在经营。这些年来，全州县液化气价之所以居高不下，就是因为被垄断了。一些全州人为了节省开支，开车跑到兴安县加液化气。

记者了解到，近年来，不止全州居民向行业管理部门投诉液化气价居高不下的问题，一些全州县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也反映过，但问题一直没有得到解决。

●两个气站法人说法不一

在“嘉鑫”和“三江”两家液化气站，都悬挂有消防安全“三自主两公开一承诺”公示牌，上面标明了消防安全责任人和消防安全管理人。当中，消防安全责任人一般为气站法人。记者在“三江”液化气站的公示牌上见到，消防安全管理人为文某。而文某恰好与“嘉鑫”液化气站公示牌上的消防安全责任人同名。并且，这两个文某在两块公示牌上留下的手机号码一模一样。

4月15日，记者来到“嘉鑫”液化气站见到了老板文某，他承认“嘉鑫”和“三江”两家液化气站公示牌上出现的名字都是他。“嘉鑫”液化气站的老板怎么成了“三江”液化气站的消防安全管理人？液化气站的消防安全责任重大，一般来说，同行存在竞争关系，“三江”液化气站怎么放心把这么重要的职位交给文某？

对此，文某向记者解释，“三江”液化气站老板姓董，是董某请他去帮忙管理消防安全的。原因是从事液化气站消防安全管理需要有机电专业本科以上学历，而他恰好就是学机械专业的，董某为此才找他帮这个忙。作为

“嘉鑫”液化气站老板的他，兼职“三江”液化气站的消防安全管理人，文某认为没什么值得怀疑的地方，他同时否认自己承包董某液化气站的传言。

当天，董某人不在全州县。记者根据文某提供的手机号码与董某取得联系，他同样否认自己把液化气站交给文某经营的传言，称自己的液化气站是自己在经营。但是，董某在回答“三江”液化气站消防安全管理人为什么是文某的问题时，说：“公示牌上的消防安全管理人的名字写错了，现在已经改过来了。”记者询问董某有没有请文某做他的液化气站的消防安全管理人时，他回答说“没有这回事”。

据了解，2019年12月18日，桂林市城市管理监察支队与桂林市燃气管理处分别对“嘉鑫”和“三江”两家液化气站进行检查，并就存在的问题分别下发了“限期整改通知”。4月15日，记者在全州县燃气管理站见到，文某一人签收了“嘉鑫”和“三江”液化气站两份“限期整改通知”。为此，记者电话联系文某，他一开始否认自己签收了“三江”液化气站的“限期整改通知”。记者提到在全州县燃气管理站“上级文件领取登记表”上见他的签名后，文某改口说，他是帮“三江”液化气站代领，称这也正常。

●全州计划引进三四家新气站

4月15日，全州县燃气管理站负责人表示，他们负责液化气的安全管理和宣传，价格问题不归他们管。

记者随后来到全州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。针对“嘉鑫”和“三江”液化气站都是文某在经营的传言，该局负责人表示，“嘉鑫”和“三江”液化气站的法人分别是文某和董某。是不是如外界传言那样，都是文某在经营，执法人员要进行调查取证。如果情况属实，那就存在价格垄断的嫌疑，自然要依法进行处理。

4月22日，记者采访了桂林市负责燃气管理工作的工作人员。该工作人员表示，《广西壮族自治区燃气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对液化气站的设立条件有详细规定，但当中没有涉及液化气定价的规定。另外，2016年，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下发了取消液化石油气价格干预措施的通知，取消价格干预措施后，实行市场调节价管理，由经营企业根据购进价格和市场情况自行制定销售价格。对于外界关于“嘉鑫”和“三江”液化气站是同一个老板经营的传言，该工作人员表示，“嘉鑫”和“三江”液化气站都是合法气站，如果传言属实，只能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进行调查，看是否存在价格垄断，然后依法进行处理。

兴安县液化气价格比全州县低，不能让兴安县的液化气站到全州县设立配送点？该工作人员表示，设立配送点也需要燃气经营许可证，否则就是非法经营，是要依法进行取缔和处罚的。

对于全州人能否去兴安县加液化气的问题，该工作人员表示，个人是可以去周边县加液化气的，但不能转手卖给其他人，一旦转手就涉及到经营问题了，那就是非法经营行为。

该工作人员表示，目前，全州县正在计划制作乡镇燃气规划，新建三四家液化气站，液化气站增加后，引进竞争机制，将有效降低液化气价格。

记者申艳 文/摄

